

# 國立宜蘭大學校園規劃委員會 113 學年度第 2 次會議 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14 年 5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3 時 10 分

會議地點：行政大樓五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陳委員威戎

紀錄：邱鳳仙

出席：謝委員昌衛、陳委員凱俐（請假）、尤委員進欽、陳委員懷恩、余委員思賢、王委員宜達、林委員世斌（鍾主任智昕代理）、李委員欣運、賴委員軍維、吳委員德豐（請假）、林委員大森（錢副學部長芷萍代理）、邱委員聰祥

列席：陳組長傑

## 壹、會議開始

報告出席人數：應出席 13 人，實際出席 11 人，列席 1 人。

## 貳、主席致詞

## 參、報告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

校園規劃委員會 112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、113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執行情形追蹤表。（詳如附件 1，P.1-2）

## 肆、提案討論

### 提案一、（提案單位—總務處）

案由：配合本校金六結農場申請將轄管部分土地使用分區變更為「學校用地」，擬將該區規劃為多功能教育園區乙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金六結農場使用分區變更案（詳如附件 2，P.3），前經 113 學年第 1 次校園規劃委員會議通過，為利前案進行爰提本案。
- 二、本案基地未來計畫透過產官學合作，將金六結農場打造成為一座多功能教育園區，結合教育、科研、創新與社區參與，提升整體教育及社會價值。未來園區規劃目標包括：
  - （一）成為專業人才培育的重要基地。
  - （二）成為匯聚產業資源與推動技術創新的交流平台。
  - （三）成為促進教育與社區和諧發展的示範點。
- 三、為實現上述構想，園區將從以下五大方向進行規劃與發展：

- (一)提供卓越教育資源：促進本校專業學科的進步與突破。
- (二)打造先進科研環境：支持創新技術的研發，促進學術躍進。
- (三)深化教育與產業鏈結：推動技術轉移與合作，實現雙贏效益。
- (四)強化學生實踐能力：設計多樣化的學習與實作平台，提升職涯競爭力。
- (五)促進社區互動與參與：規劃開放空間以推廣科學教育，促進校園與社區的深度連結。

四、綜上所述，本案不僅有助於實現本校的教育使命，更能讓金六結農場成為一個融合多元價值的典範園區。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續辦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### 提案二、(提案單位—工學院)

案由：為工學院與時習大樓間空地做為工學院使用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案經 114 年 4 月 17 日簽核示，提案校規會審議(詳如附件 3，P.4)。
- 二、為讓師生、同仁在工學院有合適場地停放腳踏車，業於工學院與時習大樓間空地進行場地改善工程，解決腳踏車亂停問題。
- 三、請准予將此停放空間歸於工學院場地，以利後續核銷及權責管理。
- 四、檢附位置示意圖及施工後照片(詳如附件 4，P.5)。

擬辦：通過後，停放空間歸於工學院場地。

**決議：**

- 一、本案空間原植栽景觀區直接樹木砍伐做為腳踏車停車場，有違校園整體規劃程序。
- 二、對於本案直接切除無障礙設施欄杆形成缺口，是否符合無障礙法規規定，請總務處協助處理確認符合法規規範；園該空間依序應由學校管理，提供工學院使用。
- 三、學校既有建築及設施應符於政府相關法規規範，若有變更需求(如裝修工程、電力工程、消防設施、無礙障設施等)，應先循行政程序洽請各專責單位協助。
- 四、各單位於辦理相關採購案件，應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程序辦理，以符合法規及提升政府採購效益。

## 伍、臨時動議

### 提案一、(提案單位—謝副校長昌衛)

案由：工學院後面及周邊長時間環境雜亂無法有效清理，影響校園環境觀瞻，應請重新檢視分權負責範圍及權責人員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工學院後方雜物堆放至今無人清理，請釐清各棟大樓管理員所應負責之範圍及掃區分配。

二、去(113)年風災重創校園，校園樹木嚴重倒塌，校園環境滿目瘡痍復救緩慢，各大樓管理員若無法將所管大樓及周邊環境積極復原，僅憑事務組4位外工班的人力，很難迅速復原校園容貌。

擬辦：應請重新檢視防颱應變及災後復原作業要點之合宜性，建立統籌規劃人力的調控機制。

**決議：**請主任秘書邀總務處、人事室等共同研商各棟大樓管理員及人員管理調度機制，以維妥適。

陸、散會：下午4時30分。



**國立宜蘭大學校園規劃委員會 113 學年第 1 次會議  
決議案執行情形追蹤表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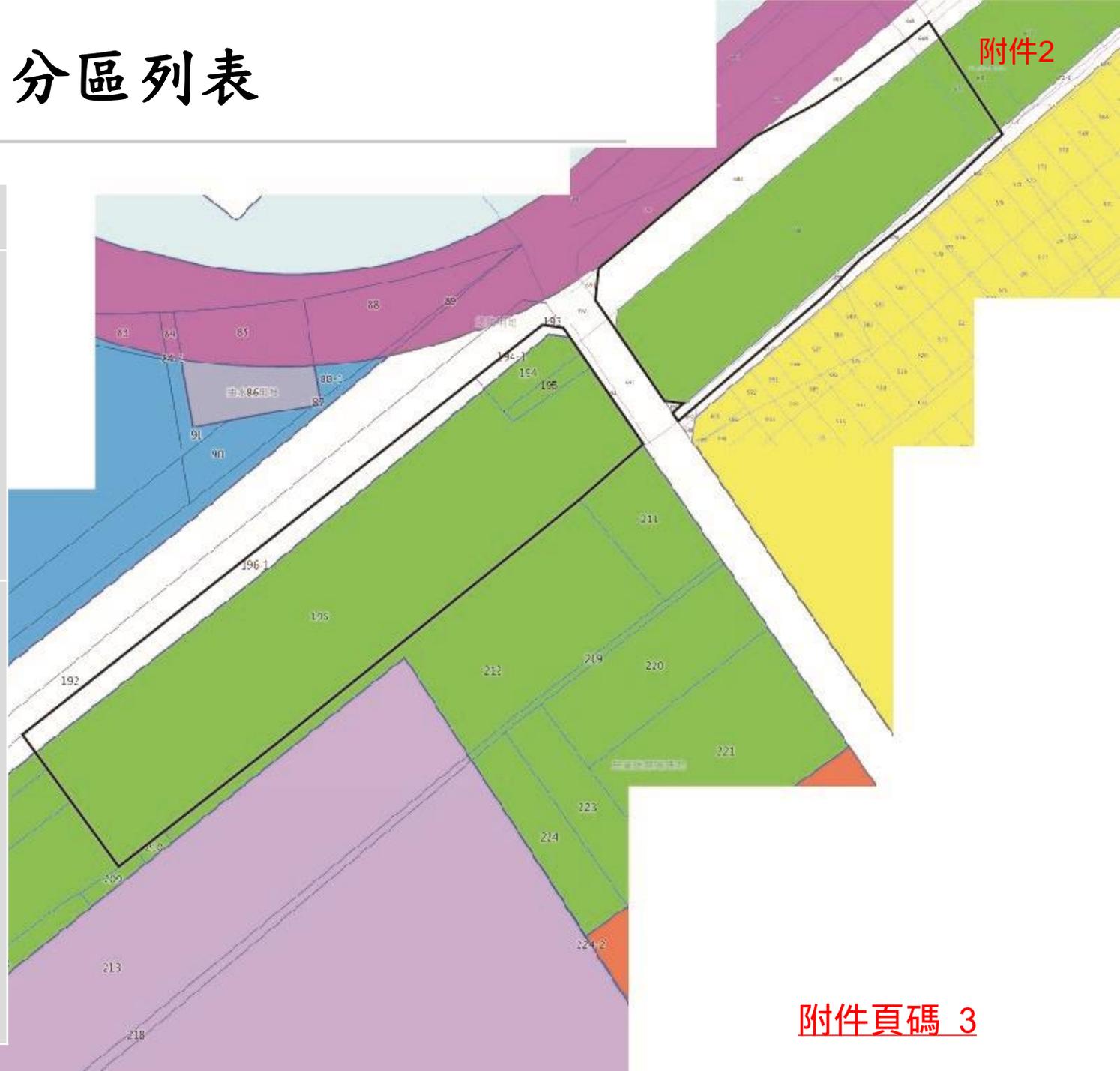
會議日期：113 年 11 月 26 日

提案	案由及決議事項	承辦單位	執行情形
一	案由：金六結農場使用分區變更乙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總務處	配合向主管機關申請使用分區變更，續提本案基地未來使用規劃予本會最近一次會議審議。
二	案由：有關爭取教稽大樓大教室(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舊址)作為排課運用乙案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教務處	1.配合總務單位對外募款以進行教室裝修及教學器材設置。 2.預計於 114 年 6 月底前確認募款額度能否含括，若無，將請本處另覓經費處理。
三	案由：有關本校城南實習農場擬增設第 4 區露地栽培區乙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實習場區管理與發展中心	本校城南校區實習農場第 4 區露地栽培區已完成整地，並於 113 學年下學期開放實習課程申請登記，目前正常使用中。
四	案由：國立宜蘭大學原住民族知識研究中心，研究空間需求乙案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博雅學部	現階段逐步整理中，將整合原資與原研兩中心資源，預計於十月份結合噶瑪蘭族學論壇與原民畫展舉辦開幕式，並以原住民各族知識為主軸，設置常設展。
五	案由：有關兼任校醫到校服務期間停車位問題，建請於體育館周邊規劃校醫車位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本案修正後通過，將「校醫車位」改為「醫護車位」。	學生事務處	依決議事項辦理，本案「醫護車位」已於 114 年 3 月設置完成。
六	案由：有關本院各單位空間需求乙案，提請討論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人文及管理學院	空間規劃及與廠商討論中。
七	案由：電機資訊學院格致大樓開放空間門禁改善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關於設置門禁提升師生安全乙項，原則同意；惟所提設置柵欄規劃案是否能有效防堵有心人士進入，且相關門禁設施設置亦應有建築及消防等相關法規之適法性審查，敬請一併納入門禁規劃考量。	電機資訊學院	已規劃在新設門禁柵欄上方，建置 AI 影像辨識電子圍籬(高靈敏度、低誤報率)，可有效防堵有心人士進入。並已在聯繫建築及消防技師工會，洽詢相關法規之適法性審查作業，將依決議持續進行格致大樓開放空間門禁改善工程。 <b>校長指示事項：</b> 一、所提設置柵欄規劃案，經相關主管會同現勘後均不認為妥適，有違校園整體規劃且易有學院設限藩籬，不利校園整體發展。 二、另電資學院自行調整消防設施，將防火逃生門開門方向相反等，恐違反消防法規規定且有安全逃生疑慮，請總務處協助辦理該大樓消防設施設備檢討。
八	案由：電機資訊學院格致大樓更名案，提請審議。 決議： 一、本校目前無各大樓相關命名規定，請總務處研擬校園大樓及空間命名規定，依序辦理審議。 二、本案將俟上開規定訂定後，再請依該規定辦理。	電機資訊學院	一、總務處研擬「國立宜蘭大學館舍與空間命名及更名作業要點」，業經 114 年 1 月 14 日 113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。 二、電資學院爰依該要點，進行電機資訊學院格致大樓更名作業，嗣經 114 年 3 月 4 日 113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實施。

# 金六結農場12筆土地之使用分區列表

附件2

土地資訊		都市計畫區	使用分區	土管規定
宜蘭市金五結段	194	宜蘭都市計畫	兒童遊樂場用地	V
	194-1		道路用地	
	195		兒童遊樂場用地	
	196		兒童遊樂場用地	
	196-1		道路用地	
宜蘭市坤門五段	669	宜蘭都市計畫	道路用地	V
	670		兒童遊樂場用地	
	678		人行步道	
	679		人行步道	
	680		人行步道	
	681		兒童遊樂場用地	
	682		道路用地	



簽

民國114年4月8日

於工學院

主旨：為工學院1樓場地改善工程案，簽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讓師生、同仁在工學院有合適場地停放腳踏車，業於工學院與時習大樓間空地進行場地改善工程，解決腳踏車亂停問題。
- 二、請准予將此停放空間歸於工學院場地，以利後續核銷及權責管理。
- 三、檢附施工後照片請參。

擬辦：奉核後，據以辦理後續事宜。

會辦單位：總務處

第一層決行

承辦單位

工學院

辦事員 鄭君穎

114/04/08 14:23:10

教授兼工學院  
院長 李欣運

114/04/09 08:23:34

核稿秘書 蔡惠雅

114/04/17 08:38:10

主任秘書 尤進欽

114/04/17 16:38:57

會辦單位

總務處

此空間為公共空間，如欲  
做為工學院使用空間，續  
提案至校規會審議。

約用行政員 林偉煜

114/04/14 17:27:32

組 長 陳 傑

114/04/15 15:52:13

副教授兼  
副總務長 陳媛玲

114/04/15 15:53:51

教授兼總務長 王宜達

114/04/16 20:02:23

決行

如總務處所擬。

校 長 陳威戎

114/04/17 16:42:42



裝

訂

線



施工後照片